

2024 年度

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心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根据中共烟台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烟编办〔2021〕44号)及关于调整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烟编〔2025〕16号),市社保中心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方针、政策和政策法规,组织实施相关保险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2. 负责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参保登记、缴费核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社会保险费征缴工作;负责养老保险及其补充保险专业接续和个人权益记录、管理工作;负责养老、工伤保险参保人员待遇审核、支付工作;负责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
3. 参与编制全市养老、工伤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负责相关基金会计核算和调剂、运营经办工作。
4. 负责推进工伤预防工作;负责与工伤保险协议管理机构签订服务协议,规范工伤保险服务行为。
5. 负责对用人单位缴纳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协议管理机构签订服务协议,规范工伤保险服务行为。
6. 负责全市养老、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信息与统计数据采集、分析及管理工作;负责全市相关社会保险经办业务

信息系统建设、维护工作。

7. 负责养老、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内部风险防控、经办管理服务标准化建设和业务档案管理工作。

8. 负责指导区市养老、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业务经办工作。

9. 参与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信息化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系统的建设、运行、维护、管理与技术支持，相关信息和数据的整合、交流及开发应用。提供信息咨询等服务；负责全市社会保障卡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数据中心及专网系统的运行和维护；承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系统开发和政务网站建设、维护。

10. 失业保险预测、预警及业务数据测算、分析，失业保险基金管理，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11. 完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19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科、规划统计科、内控审计科、稽核科、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登记服务科、企业社会保险登记服务科、基金管理科、个人账户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科、企业养老待遇科、社会化服务科、工伤保险科、失业保险科、劳动能力鉴定科、

档案管理科、社保卡管理科、系统管理科、党建办。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306.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255.00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901.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3.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55.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6.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55.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61.06	本年支出合计	58	7,561.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561.06	总计	62	7,561.0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561.06	7,561.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1.10	6,901.1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473.00	2,473.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473.00	2,47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03	217.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19	207.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4	9.84					
20808	抚恤	8.07	8.07					
2080801	死亡抚恤	8.07	8.0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3.00	4,203.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3.00	4,20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3.27	153.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27	153.27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9.07	99.0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4.20	54.2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5.00	55.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55.00	55.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55.00	5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69	196.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69	196.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69	196.6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55.00	255.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55.00	255.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55.00	255.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61.06	2,632.40	4,928.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1.10	2,282.44	4,618.6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473.00	2,057.34	415.6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473.00	2,057.34	415.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03	217.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19	207.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4	9.84				
20808	抚恤	8.07	8.07				
2080801	死亡抚恤	8.07	8.0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3.00		4,203.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3.00		4,20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3.27	153.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27	153.27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9.07	99.0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4.20	54.2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5.00		55.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55.00		55.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55.00		5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69	196.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69	196.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69	196.6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55.00		255.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55.00		255.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55.00		255.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306.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255.00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901.10	6,901.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3.27	153.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55.00	55.00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6.69	196.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55.00			255.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61.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7,561.06	7,306.06		255.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561.06	总计	64	7,561.06	7,306.06		255.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7,306.06	2,632.40	4,673.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1.10	2,282.44	4,618.6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473.00	2,057.34	415.6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473.00	2,057.34	415.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03	217.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19	207.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4	9.84	
20808	抚恤	8.07	8.07	
2080801	死亡抚恤	8.07	8.0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3.00		4,203.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3.00		4,20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3.27	153.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27	153.27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9.07	99.0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4.20	54.2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5.00		55.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55.00		55.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55.00		5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69	196.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69	196.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69	196.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91.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05.74	30201	办公费	6.2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95.33	30202	印刷费	0.1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2.3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78.6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7.19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84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5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1.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62	30211	差旅费	6.7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6.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20.91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9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4.60	30215	会议费	2.20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6.8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03.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制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8.0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9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21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0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4.0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组织的补助	
30309	奖励金	0.14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86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2			
	人员经费合计	2,526.35		公用经费合计				106.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55.00		255.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55.00		255.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55.00		255.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55.00		255.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29		1.79		1.79	2.50	4.29		1.79		1.79	2.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561.0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572.84 万元，增长 26.27%。主要是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增加 1812 万元。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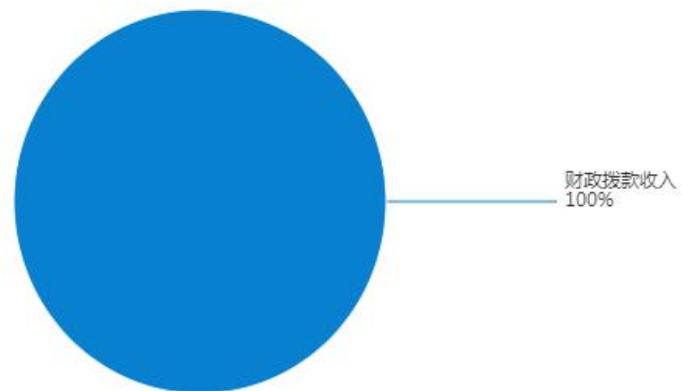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7,561.0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561.06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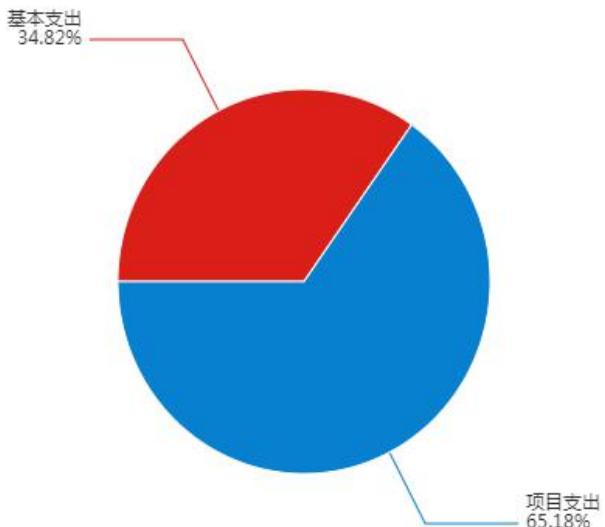
- 1、财政拨款收入 7,561.0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572.84 万元，增长 26.27%。主要是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增加 1812 万元。
-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7,561.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32.4 万元，占 34.82%；项目支出 4,928.66 万元，占 65.18%。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2,632.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5.36 万元，增长 0.2%。主要是人员类支出薪级调整补发及公用经费支出略有增加。

2、项目支出 4,928.6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567.49 万元，增长 46.64%。主要是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增加 1812 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561.0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72.84 万元，

增长 26.27%。主要是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增加 1812 万元。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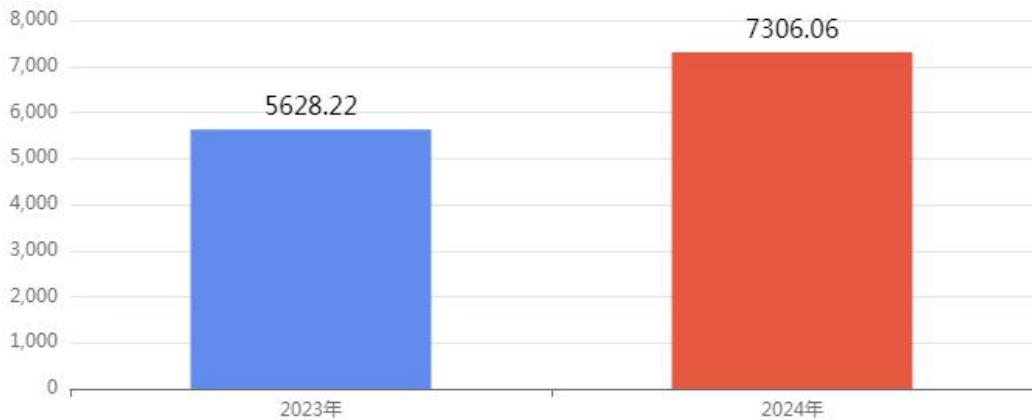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06.0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63%。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77.84 万元，增长 29.81%。主要是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增加 181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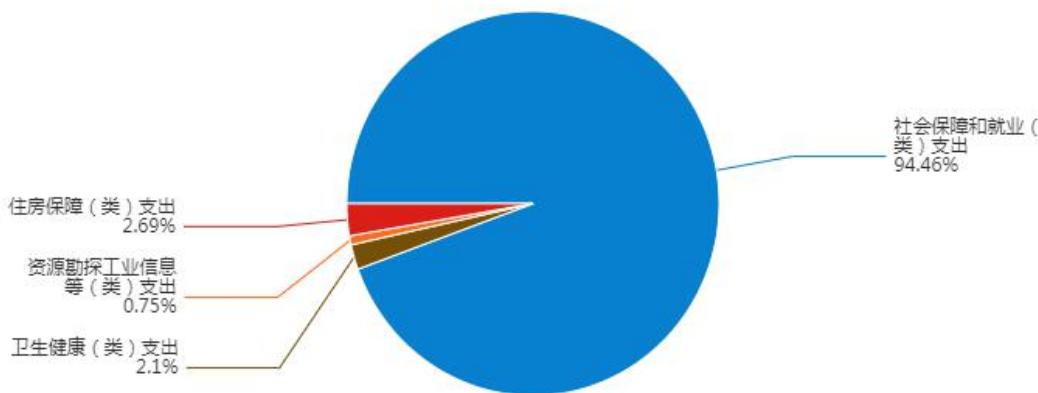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06.0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901.1 万元，占 94.46%；卫生健康（类）支出 153.27 万元，占 2.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55 万元，占 0.75%；住房保障（类）支出 196.69 万元，占 2.69%。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07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06.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人员经费及结转上年项目经费。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2,30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1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人员经费（含在职及退休）及支付上年结转款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4.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6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以上年度在职工全年总收入为准，绩效增量部分对应的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应在下年支出中体现。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84万元，支出决算为9.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缴费基数以上年度在职工全年总收入为准，绩效增量部分对应的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应在下年支出中体现。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0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一名退休人员去世，上年预算时无法预测此类事项，只能当年临时追加相应抚恤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203万元，支出决算为4,2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97.84万元，支出决算为99.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2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经费等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3.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经费等支出。

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支付上年结转项目（人社政企直通车信息化服务项目）55 万元。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82.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年中追加在职人员经费对应计提的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632.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526.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106.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其中：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4.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9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1.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4 年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9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维修、保险、年审、燃油及过路过桥费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2.5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厅、省中心、其他地市考察调研或经办业务考核检查人员等，共计接待 19 批次、193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4.7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9.7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3.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1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3.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1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9.0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4,703.66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5.43%。占比不足 100% 的原因是项目总支出除了三项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还包含上年结转项目在本年度支付的款项。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二)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3 个项目中，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做到了决策合理、程序规范、资金分配合理、支出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各项业务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方案健全，执行有效性较好，质量控制措施到位，能够按照年度计划实施项目内容。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4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社保基金管理工作经费、市属困难改制企业职工煤暖投资补助专项资金等 3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203 万元，执行数为 4,2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各个绩效目标均已按计划完成，当年相关人员待遇已全部按计划完成发放，各项绩效目标均已完成，维护了社会稳定。

2、社保基金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526 万元，执行数为 245.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整体预算执行率偏低，但产出指标、效益指

标及满意度指标完成较好，预算年度社保业务正常有效实施，社保领域改革得以落实，实现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

3、市属困难改制企业职工煤暖投资补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5 万元，执行数为 2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各个绩效目标均已按计划完成，已确保相关市属困难改制企业职工的煤暖投资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一、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二、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	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100	优
2	社保基金管理工作经费	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95	优
3	市属困难改制企业职工煤暖投资补助专项资金	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100	优

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							
主管部门	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03	4203	420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03	4203	420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山东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地方财政投入责任分担暂行办法》（鲁财社〔2022〕44号）、2011年《关于解决市属困难事业单位和事改企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项目待遇的会议纪要》、2012年《关于解决市属事改企单位退休人员有关诉求问题的意见》，计划使用资金4203万，通过该项目资金正常申请及使用，落实和保障市属特困事业单位退休及享受遗属生活补助人员的相关待遇，实现维护社会稳定、保障预算年度内市直属由市政府批准的纳入特困事业单位管理的17家单位退休人员的社保统筹外项目待遇顺利发放；保障2022年1月1日后退休人员的“冬季取暖”和“开放城市地方补贴”两项待遇项目正常发放；保障市属“事改企单位”退休人员年度取暖费补差待遇正常发放。			根据《山东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地方财政投入责任分担暂行办法》（鲁财社〔2022〕44号）、2011年《关于解决市属困难事业单位和事改企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项目待遇的会议纪要》、2012年《关于解决市属事改企单位退休人员有关诉求问题的意见》，使用资金4203万，通过该项目资金正常申请及使用，落实和保障了市属特困事业单位退休及享受遗属生活补助人员的相关待遇，实现了维护社会稳定、保障预算年度内市直属由市政府批准的纳入特困事业单位管理的17家单位退休人员的社保统筹外项目待遇顺利发放；保障了2022年1月1日后退休人员的“冬季取暖”和“开放城市地方补贴”两项待遇项目正常发放；保障了市属“事改企单位”退休人员年度取暖费补差待遇正常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总额	≤4203万元	4203万元	8	8	
			开放城市补贴标准	33元/人	33元/人	7	7	
			取暖费人均标准	≥1700元	1700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直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机关统筹外待遇总额	≤142万元	142万元	6	6	
			事改企退休人员取暖费补差	≤150万元	150万元	6	6	
			开放城市补贴总额	≤625万元	625万元	3	3	
			企业退休人员冬季取暖支出总额	≤3286万元	3286万元	6	6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达标率	≥99%	100%	6	6	
			资金拨付准确率	≥96%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6%	100%	3	3	
			资金到位及时率	≥98%	100%	5	5	
	经济效益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及时性	≥99%	100%	3	3	
			领取待遇人群经济收入增加程度	≥98%	98%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领取待遇人群经济结构改善程度	≥96%	96%	4	4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循环使用对社会稳定促进率	≥98%	98%	3	3	
		维护和保障全市退休职工生活稳定性	≥95%	95%	3	3	
		项目实施对拉动有效参保缴费人数的增加幅度	≥96%	96%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资金可持续申请及使用率	≥95%	95%	2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待遇领取人员满意度	≥96%	96%	10	10	
总分				100.00			

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社保基金管理工作经费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26	526	245.66	10	47%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26	526	245.6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制度汇编》及相关政策，计划使用资金526万元，通过资金合理合规使用，实现保障社保各项业务顺利进行，确保预算年度社会保险业务正常有效实施，社保领域改革得以落实，回应群众关切，保障2024年社保经办业务能够顺利开展实施。			根据《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制度汇编》及相关政策，使用资金245.66万元，通过资金合理合规使用，实现了保障社保各项业务顺利进行，确保了预算年度社会保险业务正常有效实施，社保领域改革得以落实，回应群众关切，保障了2024年社保经办业务能够顺利开展实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印刷费总额度	≤30万元	24.3万元	6	6		
		租车费用总额度	≤35万元	22.63万元	6	6		
		社保基金管理日常运行总成本	≤461万元	198.73万元	8	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品采购次数	≥1次	2次	7	7		
		租车次数	≥20次	119次	7	7		
	质量指标	劳动能力鉴定场地费	≥4场	4场	6	6		
		社保异地稽核率	≥95%	95%	8	8		
	时效指标	社保政策宣传度	≥98%	98%	6	6		
		日常维修维护业务到位率	≥98%	98%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及时性	≥99%	99%	3	3		
		机房维保到位率	≥98%	98%	3	3		
		印刷品采购对供应商业务增加程度	≥92%	92%	4	4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对日常运转保证率	≥98%	98%	3	3		
		维护和保障社保机构正常运转程度	≥95%	95%	3	3		
		项目运转对服务参保缴费人员便利性增加程度	≥96%	96%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资金可持续申请及使用率	≥95%	95%	2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总分		95.00					

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属困难改制企业职工煤暖投资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5	255	25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5	255	25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2009年“关于为部分市属企业退休职工发放相关费用的说明”，计划使用资金255万元，通过按时合规发放相关待遇，实现市属困难企业相关待遇领取人员正常按时收到应有待遇，维护社会稳定。			根据2009年“关于为部分市属企业退休职工发放相关费用的说明”，使用资金255万元，通过按时合规发放相关待遇，实现了市属困难企业相关待遇领取人员正常按时收到应有待遇，维护了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煤暖投资总成本	≤255万元	255万元	10	10	
			煤暖投资人均总标准	≤3770元	3770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煤气投资待遇领取人数	≥600人	677人	6	6	
			暖气投资待遇领取人数	≥600人	677人	7	7	
		质量指标	煤暖投资发放率	≥98%	100%	7	7	
			相关待遇人员覆盖率	≥98%	98%	7	7	
		时效指标	每月资金到账及时率	≥99%	100%	8	8	
			每月资金到账准确率	≥98%	100%	5	5	
	经济效益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及时性	≥99%	100%	4	4	
			领取待遇人群经济收入增加程度	≥96%	96%	3	3	
			领取待遇人群经济结构改善程度	≥93%	93%	3	3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循环使用对社会稳定促进率	≥96%	96%	3	3	
			维护和保障全市退休职工生活稳定程度	≥97%	97%	2	2	
			项目实施对拉动有效参保缴费人数的增加幅度	≥96%	96%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资金可持续申请及使用率	≥97%	97%	2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煤暖投资待遇领取人员对待遇拨付业务满意度	≥93%	93%	10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总分			100.00			

2024 年度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

为保障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生活质量，落实和保障市属特困事业单位退休及享受遗属生活补助人员的相关待遇，实现维护社会稳定、保障预算年度内市直属由市政府批准的纳入特困事业单位管理的 17 家单位退休人员的社保基金统筹外项目待遇顺利发放；保障 2022 年 1 月 1 日后退休人员的“冬季取暖”和“开放城市地方补贴”两项待遇项目正常发放；保障市属“事改企单位”退休人员年度取暖费补差待遇正常发放，依据《山东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地方财政投入责任分担暂行办法》（鲁财社〔2022〕44 号）、2011 年《关于解决市属困难事业单位和事改企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项目待遇的会议纪要》、2012 年《关于解决市属事改企单位退休人员有关诉求问题的意见》等政策法规，立项开展 2024 年度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发放项目绩效评价。

(二) 项目预算

2024 年度该项目年初安排预算 4203 万元，资金来源主要为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 4203 万元，到位资金 4203 万元，实际支

出 4203 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项目批复单位为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项目内容包括市直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机关统筹外待遇 142 万元、事改企退休人员取暖费补差 150 万元、开放城市补贴 625 万元、企业退休人员冬季取暖支出 3286 万元四部分资金，计划完成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组织管理

成立专门的项目管理小组，成员包括基金管理科、企业养老科、机关养老科。各业务科室负责提供测算数据，基金管理科负责按照业务数据及时拨款发放，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建立严格的审核流程，对退休人员提交的申请资料进行初审、复审，确保信息准确无误。同时，定期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确保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按时、足额发放，提高退休人员生活水平，增强其幸福感与满意度，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二）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山东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地方财政投入责任分担暂行办法》（鲁财社〔2022〕44号）、2011年《关于解决市属困难事业单位和事改企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项目待遇的会议纪要》、2012年《关于解决市属事改企单位退休人员有关诉求问题的意见》，计划使用资金4203万，通过该项目资金正常申请及使用，落实和保障市属特困事业单位退休及享受遗属生活补助人员的相关待遇，实现维护社会稳定、保障预算年度内市直属由市政府批准的纳入特困事业单位管理的17家单位相关退休人员的统筹外项目待遇顺利发放；保障2022年1月1日后退休人员的“冬季取暖”和“开放城市地方补贴”两项待遇项目正常发放；保障市属“事改企单位”退休人员年度取暖费补差待遇正常发放。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目的为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对2024年度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发放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地分析和评判，重点关注项目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支出方向是否符合预期效果。通过分析查找问题及原因提出建议，为下一步预算安排提供参考。

通过对 2024 年度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项目进行绩效评价，了解项目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效益，发现存在在问题，提出改进建议，为后续项目实施和政策调整提供参考依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 2024 年度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项目，预算资金 4203 万元，具体执行金额 4203 万元。

评价范围主要包括项目资金的投入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项目管理情况。评价时间范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该项目评价指标体系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维度进行综合评定，具体分为 4 个一级指标，8 个二级指标，19 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的分值分配为成本 20 分、产出 40 分、效益 20 分、满意度 10 分。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度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项目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五、项目绩效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发放符合当前管理需要和任务要求，相关立项程序合规完整。

项目实施单位针对项目设置并填写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实际工作内容，绩效指标设置明确，指标值细化、可衡量。项目根据四个明细分项分配资金，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额度合理。项目预算申报资料齐全，发放到位及时，符合部门及财政规定。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项目全年预算 4203 万元，到位资金 4203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项目实际支出 420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资金依据《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及内控管理制度使用，审批程序完整。项目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依据项目实施方案、项目下达计划等实施；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逐级申报审批方式落实项目进度，实行有效监督。

（三）项目成本情况分析

项目预算金额为 4203 万元，执行预算 4203 万元，预算执行等于预算金额，成本控制情况优良。

（四）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项目按照实施方案中的“进度安排”推进，全年四个季度的统筹外待遇均按要求按时足额拨付，款项拨付及时率达到 100%，款项拨付准确率达到 10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企业及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已全部拨付完成。

（五）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对市直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机关统筹外待

遇、事改企退休人员取暖费补差、开放城市补贴、企业退休人员冬季取暖支出安全及时准确发放到位，相关待遇领取人员收入水平相应提高，收入分配结构进一步优化。通过对相关业务科室及部分待遇领取人群调查调研，并根据评价标准计算得出综合满意度为 96%。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实施成效

市直特困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机关统筹外待遇、事改企退休人员取暖费补差、开放城市补贴、企业退休人员冬季取暖支出四个项目资金的安全足额及时准确发放到位，确保了待遇领取人员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障，提高了退休人员生活水平，增强了群体幸福感与满意度，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二）主要经验做法

建立动态退休人员信息管理机制，实现退休人员信息的实时更新与动态管理，大大提高了待遇核算与发放的准确性和工作效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财政部门以及各企业和特困事业单位之间密切配合、协同作战，确保了项目从立项、资金筹集到待遇发放等各个环节的顺利推进。通过多种渠道广泛宣传统筹外待遇政策，提高了退休人员对政策的知晓度和理解度，为项目实施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部分退休人员数据信息更新速度有待提高

部分企业和特困事业单位未能及时将退休人员的生存状况、联系方式变更、银行账户变更等信息第一时间反馈给项目管理部门，导致在待遇发放过程中出现个别联系不上退休人员或待遇停发不及时的情况。原因在于信息沟通机制需进一步完善。

（二）部分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加强

在处理复杂业务和解答相关退休人员疑问时存在一定困难。原因是需要加强专业化、针对性培训。

八、意见建议

（一）完善信息沟通机制，强化预算评审结果应用

建立退休人员信息定期报送与即时反馈制度，落实各企业和特困事业单位的信息报送责任，同时加强信息系统数据共享，确保退休人员信息及时、准确更新。

（二）加强人员培训

结合“业务大讲堂”，定期开展业务培训和政策解读，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

2024 年度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社保基金管理工作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

为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基金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落实国家及山东省关于社保基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的工作要求，应对烟台市参保人数逐年增长、社保基金规模持续扩大带来的管理压力，解决基金核算、风险防控、信息化升级、劳动能力鉴定等经办业务的保障需求，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立项实施“社保基金管理工作经费项目”。项目旨在通过专项经费支持，强化社保基金各项业务全流程管理，提升各项社保业务运行发放精准度、风险防控时效性和服务群众便捷性，筑牢社保基金安全防线，保障参保人员合法权益，助力全市社会保险体系高质量发展运行。

(二) 项目预算

2024 年度，社保基金管理工作经费项目年初安排预算 526 万元，全年预算数 245.66 万元，到位资金 245.66 万元，实际支出 245.66 万元，97.5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项目批复单位为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项目内容主

要包括水电费 29 万元、政府采购印刷费 25 万元、劳动能力鉴定费用 80 万元、政府采购家具及打印纸费用 5.4 万元、差旅费 20 万元、日常运转类经费 130.6 万元、系统管理科维保及升级改造项目 255 万元、社保档案智能管理系统维护费 35 万元，计划完成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组织管理

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为项目实施主体，统筹推进项目执行；基金管理科负责预算编制、资金支付及核算管理；内控审计科负责风险排查、监督检查及问题整改；系统管理科负责信息化系统运维与升级；综合科负责培训组织、政策宣传及资料归档；劳动能力鉴定科负责全市鉴定业务的组织及执行；办公室负责政府采购印刷费及家具、打印纸的采购运行；其他业务科室根据各自职责分工，保证中心各项业务正常顺利开展。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构建“核算精准、防控严密、监管智能、服务高效”的社保管理体系，实现提升社保基金收支核算准确率及风险隐患排查覆盖率，推动社保管理信息化水平显著提高，增强经办人员业务能力和参保群众风险防范意识，为全市社会保险事业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保障的目标。

（二）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制度汇编》及相关政策，计

划使用资金 526 万元，通过资金合理合规使用，实现保障社保各项业务顺利进行的目标，确保预算年度社会保险业务正常有效实施，社保领域改革得以落实，回应群众关切，保障 2024 年社保经办业务能够顺利开展实施。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评价目的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目的为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对社保基金管理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地分析和评判，重点关注项目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支出方向是否符合预期效果。通过分析查找问题及原因提出建议，为下一步预算安排提供参考。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 2024 年度社保基金管理工作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526 万元，执行金额 245.66 万元。

评价范围主要包括项目资金的投入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项目执行进度情况、项目管理情况。评价时间范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该项目评价指标体系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维度进行综合评定，具体分为 4 个一级指标，8 个二级指标，17 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的分值分配为成本 20 分、产出 40 分、效益 20 分、满意度 10 分。

四、评价结论

2024年度社保基金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五、项目绩效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严格依据国家及地方社保基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立项，针对参保人数增长、基金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重点，立项需求契合实际，政策依据充分，程序合规。总体目标与年度目标均围绕安全与提质增效为核心，指标量化清晰。预算编制分科目细化到具体业务。总体来看，项目决策环节规范有序，为项目顺利实施奠定了良好基础。

(二)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项目全年预算 526 万元，到位资金 245.66 万元，资金到位率 46.7%；项目实际支出 245.66 万元，预算执行率 46.7%。项目资金依据《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及内控管理制度使用，审批程序完整合规。项目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逐级审核、上会讨论等方式落实项目进度，实行有效监督。

(三) 项目成本情况分析

项目预算金额为 526 万元，实际下达执行金额 245.66 万元，预算执行低于预算金额，主要原因为财政资金紧张，无法及时按需充分下达。

(四)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项目按照实施方案中“进度安排”要求推进，按计划完成印刷品政府采购、公务用车租赁、劳动能力鉴定、异地稽核、政策宣传及日常维修维护业务正常运转。

（五）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2024年度机房维保到位及时，保证了正常系统运行，印刷品采购业务相应增加了供应商的业务范围，劳动能力鉴定业务有序开展，提高了参保缴费人员办事的便利性及满意度。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实施成效

通过项目实施，2024年全市社保基金运行平稳，有效筑牢基金安全防线，水电费支付及时准确、政府采购印刷费流程合理合规、劳动能力鉴定业务有序高效开展、政府采购家具及打印纸业务流程合理合规、差旅费支付及时准确、日常维修维护到位及时、信息系统维保及升级改造项目进展顺利、社保档案智能管理系统维护业务服务到位，均有效提升社保各项经办业务服务效率及质量。

（二）主要经验做法

构建严格的管理机制，压实项目实施责任。分级负责的组织架构、动态化的进度管控、全流程的监督闭环，保证资金使用严格按流程申请审批支付，全年动态监控各项指标的支付进度，宏观范围预警各项资金的使用进度及范围，业务开展符合中心各项

制度要求，有效提高社保各经办事项的办事效率。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资金下达不够充足，指标下达力度有待提高。项目预算金额 526 万元，下达执行金额 245.66 万元，原因为财政资金紧张，指标下达力度不足，完成各项经办业务所需资金支持有限。

八、意见建议

强化资金申请力度。按照各项目预算及业务进展实际进度，即时或提前申请财政资金到位。以中心各项业务开展的顺序为依据，按照财政规定的重要性原则，合理规划用款申请进度，保障各项业务有序顺利开展。

2024 年度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市属困难改制企业职工煤暖投资补助专项资金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

依据 2009 年“关于为部分市属企业退休职工发放相关费用的说明”的工作要求，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立项实施“市属困难改制企业职工煤暖投资补助专项资金项目”。项目旨在通过专项补助，减轻困难改制企业职工在煤暖投资费用方面的经济压力，保障职工基本生活需求，化解改制企业历史遗留的民生问题，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二) 项目预算

2024 年度，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市属困难改制企业职工煤暖投资补助专项资金项目年初安排预算 255 万元，全年预算数 255 万元，到位资金 255 万元，实际支出 255 万元。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项目批复单位为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项目内容为市属困难改制企业职工煤暖投资补助专项资金的按时足额准确发放，计划完成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 项目组织管理

管理主体：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为项目实施主体，统筹协调项目推进；社会化服务科负责补助对象认定、标准核算；基金管理科负责资金拨付、核算管理。

制度建设：明确补助对象认定流程、资金拨付程序、档案管理要求；严格执行《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资金支付审批流程（需经社会化服务科科室负责人、基金管理科科室负责人、分管主任按序审批）。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构建精准化补助保障体系，有效缓解职工取暖方面的经济负担，妥善化解改制企业历史遗留的民生问题，符合条件的职工补助覆盖率达到 98%，杜绝“错补、重复补”的问题，切实改善困难职工冬季基本生活条件，减少因取暖保障不足引发的职工信访事件，增强困难改制企业职工对社会保险政策的认同感与信任感。

（二）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 2009 年“关于为部分市属企业退休职工发放相关费用的说明”，计划使用资金 255 万元，通过按时合规发放相关待遇，实现市属困难企业相关待遇领取人员正常按时收到应有待遇，维护社会稳定。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目的为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和方法，对市属困难改制企业职工煤暖投资补助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地分析和评判，重点关注项目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支出方向是否符合预期效果。通过分析查找问题及原因提出建议，为下一步预算安排提供参考。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 2024 年度市属困难改制企业职工煤暖投资补助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资金 255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 255 万元。

评价范围主要包括项目资金的投入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项目管理情况。评价时间范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该项目评价指标体系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维度进行综合评定，具体分为 4 个一级指标，8 个二级指标，16 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的分值分配为成本 20 分、产出 40 分、效益 20 分、满意度 10 分。

四、评价结论

2024 年度市属困难改制企业职工煤暖投资补助专项资金项目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五、项目绩效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市属困难改制企业职工煤暖投资补助专

项资金项目资金发放符合当前管理需要和任务要求，相关立项程序合规完整。项目实施单位针对项目设置并填写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实际工作内容，绩效指标设置明确，指标值细化、可衡量。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额度合理。项目预算申报资料齐全，发放到位及时，符合部门及财政规定。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项目全年预算 255 万元，到位资金 25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项目实际支出 2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资金依据《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及内控制度规范使用，审批程序完整。项目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定期监控，定期汇总，实行有效监督。

（三）项目成本情况分析

项目预算金额 255 万元，执行预算 255 万元，预算执行等于预算金额，成本控制情况优良。

（四）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待遇领取人数符合预算计划数，项目整体资金执行率 100%，符合目标要求。每月度资金到账及时率和准确率均符合目标要求。综上，项目产出成果显著，核心任务均高质量完成。

（五）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项目相关财政补助资金到位准确及时，领取待遇人群经济结构改善程度显著提高，项目资金循环使用对社会稳定的促进作用显著，有效维护和保障了退休职工生活稳定程度，从而进一步拉

动有效参保缴费人数的增加幅度。通过项目实施，煤暖投资待遇领取人员对待遇拨付业务满意度持续提升。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实施成效

在 2024 年度市属困难改制企业职工煤暖投资补助专项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以“精准保障、高效服务”为核心，创新工作模式、优化协作机制，形成了一系列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为民生类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力参考。

（二）主要经验做法

完善“全流程闭环”管理体系，强化资金使用规范性。实行“预算-执行-核算”全链条管控：预算编制阶段，按标准精准测算资金需求；执行阶段，动态监控各企业补助发放进度；核算阶段，严格执行“先审核、后支付”流程，每笔资金支出需经社会化服务科科室负责人、基金管理科科室负责人、分管主任按序审批，即时拨付并同步记账，确保账实相符。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整体实施成效显著，但存在部分申报发放不够及时的问题。因部分用人单位对到达退休年龄职工未及时提醒办理申报手续，导致未在规定时间节点按时办理。

八、意见建议

针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结合民生保障工作的实际需求，

提出以下优化建议：

升级动态管理，提升精细化水平。完善信息采集与考核机制，全面掌握职工需求，及时更新信息，推进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建立实时预警提醒机制，做到按规定时间及时办理。